证券代码：301008　　证券简称：宏昌科技　公告编号：2025-050
债券代码：123218　　债券简称：宏昌转债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5年4月25日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23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陆宝宏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三、备查文件

1.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301008　　证券简称：宏昌科技 公告编号：2025-051
债券代码：123218　　债券简称：宏昌转债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原因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270,430,176.18	219,469,810.07	219,469,810.07	23.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927,018.52	16,133,927.69	16,133,927.69	−26.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892,698.14	13,959,449.11	13,959,449.11	−36.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8,610,233.02	−85,227,914.68	−85,227,914.68	180.5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77	0.2025	0.2025	−46.8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56	0.2025	0.2025	−47.8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5%	1.42%	1.42%	−0.3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2,108,168,862.08	2,051,650,370.66	2,051,650,370.66	2.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155,400,258.22	1,124,313,791.54	1,124,313,791.54	2.76%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2024年12月6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财会[2024]24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内容规定,对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计入“主营业务成本”和“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故本公司对2024年一季度期间信息进行追溯调整,调减销售费用982,770.81元,调增营业成本982,770.81元。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股)	112,586,822

公司报告期末至季度报告披露日股本是否因发行新股、增发、配股、股权激励行权、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且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

□是 ☑否

	本报告期
支付的优先股股利(元)	0.00
支付的永续债利息(元)	0.00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0.1059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372,526.2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102,586.0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618.62	
减:所得税影响额	470,419.6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05	
合计	3,034,320.38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较期初增长329.59%,主要原因系本期出售苏州纳斯康迪应收股权转让款增加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较期初增长100%,主要原因系本期新增股权投资所致；

在建工程较期初增长35.55%,主要原因系募投项目厂房建造投入增加所致；

商誉较期初减少100%,主要原因系本期出售苏州纳斯康迪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较期初增长159.11%,主要原因系采购长期资产预付款项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较期初增长165.9%,主要原因系向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较期初增长100%,主要原因系预收租赁款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较期初减少33.16%,主要原因系本期支付了上期末计提的年终奖金所致；

应交税费较期初减少49.49%,主要原因系应交增值税、房产税减少所致；

租赁负债较期初减少42.5%,主要原因系本期出售苏州纳斯康迪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较期初减少100%,主要原因系本期出售苏州纳斯康迪可辨认净资产增值确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减少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较期初减少50.08%,主要原因系本期出售苏州纳斯康迪所致；

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53.95%,主要原因系当期计提股份支付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464.97%,主要原因系当期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其他收益较上年同期增长40.73%,主要原因系计入当期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长438.7%,主要原因系理财收益增加、出售子公司共同影响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39.5%,主要原因系计提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减少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减少285.14%,主要原因系当期信用减值冲回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减少77.56%,主要原因系当期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减少所致；

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763.39%,主要原因系本期资产处置产生的收益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减少98.95%,主要原因系本期资产处置产生的损失减少所致；

少数股东损益较上年同期增长55.93%,主要原因系本期出售苏州纳斯康迪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长180.5%,主要原因系本期销售商品收回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长32.8%,主要原因系本期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37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宏昌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18%	39,611,964.00	0.00	不适用		0.00
陆宝宏	境内自然人	15.35%	17,279,976.00	12,959,982.00	不适用		0.00
周慧明	境内自然人	9.93%	11,174,436.00	0.00	不适用		0.00
陆灿	境内自然人	2.56%	2,880,024.00	2,160,018.00	不适用		0.00
金华宏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4%	2,856,000.00	0.00	不适用		0.00
金华宏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4%	2,184,000.00	0.00	不适用		0.00
陆宝明	境内自然人	1.08%	1,213,800.00	0.00	不适用		0.00
浙江省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2%	815,015.00	0.00	不适用		0.00
许旭红	境内自然人	0.69%	778,800.00	0.00	不适用		0.00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境外法人	0.40%	453,606.00	0.00	不适用		0.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浙江宏昌控股有限公司	39,611,964.00			人民币普通股		39,611,964.00	
周慧明	11,174,436.00			人民币普通股		11,174,436.00	
陆宝宏	4,319,994.00			人民币普通股		4,319,994.00	
金华宏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5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856,000.00	
金华宏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8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84,000.00	
陆宝明	1,213,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13,800.00	
浙江省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15,015.00			人民币普通股		815,015.00	
许旭红	778,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78,800.00	
陆灿	720,006.00			人民币普通股		720,006.00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453,606.00			人民币普通股		453,606.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陆宝宏先生与周慧明女士为夫妻关系,陆灿先生为陆宝宏先生与周慧明女士之子。陆宝宏先生直接持有公司15.35%的股权,周慧明女士直接持有公司9.93%的股权,陆灿先生直接持有公司2.56%的股权,陆宝宏先生、周慧明女士、陆灿先生通过宏昌控股间接持有公司35.18%的股权,陆宝宏先生、陆灿先生通过金华宏合间接控制公司1.94%的股权,通过金华宏盛间接控制公司2.54%的股权,陆宝宏先生、周慧明女士、陆灿先生直接加间接合计控制公司67.50%的股权,宏昌控股为公司的控股股东,陆宝宏先生、周慧明女士、陆灿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对外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事项

2025年2月,经公司内部决策批准,公司与自然人张春华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同意将公司持有的控股子公司苏州纳斯康迪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纳斯康迪”)65.93%的股权以人民币2,05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张春华。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纳斯康迪的股权,纳斯康迪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截止本报告日,本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工作已完成,并已收到对方支付的全部股权款。

(二)对外投资事项

2025年2月,经公司内部决策批准,公司与广东良质关节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良质关节”)及股东方签署增资协议,公司拟使用增资1,500万元的方式投资良质关节,本次投资完成后持有该公司15%的股权。同时,公司与相关方签署投资协议,约定了公司的拥有重大事项决定权、优先增资权、优先并购权。截止本报告日,本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工作已完成,并向良质关节支付了合同约定的股权投资款。

良质关节成立于2024年9月,专业从事高精度谐波减速器、行星减速器及行星关节和谐波模组研发、生产的公司。其产品可应用于人形机器人、协作机器人、机器狗等领域。截止本公告日,该公司已与部分人形机器人和外骨骼公司签署了或正在签署相关采购协议。鉴于该公司成立不久,规模较小、虽通过产品技术、质量、服务等方面已获得一定的客户认可,但受限于下游客户目前的研发阶段和量产规模采购订单金额均较小,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主要财务数据无影响,且公司本次为财务性投资,请注意投资风险。

(三)仲裁相关事项

2025年2月,公司作为申请人向金华市仲裁委员会提交仲裁申请书,仲裁请求如下:1、请求裁决被申请人浙江悦德建设有限公司向申请人支付逾期竣工违约金496万元;2、请求裁决被申请人向申请人支付地坪整改加固费用173.99万元;3、本案仲裁费用由被申请人承担。2025年2月17日,公司收到金华市仲裁委员会受理通知书(2025金裁经字第043号)。

2025年4月15日,公司收到金华市仲裁委员会反请求仲裁受理通知书(2025金裁(经)字第043号),反请求如下:1、请求裁决被反请求人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反请求人浙江悦德建设有限公司支付工程款1,249万元并承担逾期付款利息39.72万元(以1,249万元为基数,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暂算2025年3月7日止,此后利息按同一标准继续计算至实际支付之日止);2、请求裁决被反请求人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返还履约保证金300万元并承担逾期付款利息9.47万元,(以300万元为基数,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暂算2025年3月7日止,此后利息按同一标准继续计算至实际支付之日止);3、请求确认反请求人对涉案工程享有建设工程价款优先受偿权。4、请求裁决反请求被申请人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担本案的全部仲裁费、鉴定费。

上述事项为公司基建项目承包方因工期延误产生的付款纠纷,相关基建项目已于2024年6月通过竣工验收,上述仲裁事项对公司生产经营无影响。公司及子公司连续十二个月内不存在单项涉案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1000万元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03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96,774,697.29	537,927,324.6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79,426,451.38	239,579,704.0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33,919,994.90	141,704,855.88
应收账款	320,423,014.01	384,181,228.74
应收款项融资	60,318,588.18	53,938,769.94
预付款项	2,055,189.40	2,135,847.1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2,404,179.20	2,887,452.7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51,015,719.30	152,227,650.8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807,077.05	2,512,020.97
流动资产合计	1,559,144,910.71	1,517,094,855.0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0.00	0.00
其他债权投资	0.00	0.00
长期应收款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7,987,193.33	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0.00	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0.00	0.00
投资性房地产	2,452,989.87	2,596,294.26
固定资产	384,978,976.69	387,626,337.16
在建工程	57,639,906.47	42,523,247.43
生产性生物资产	0.00	0.00
油气资产	0.00	0.00
使用权资产	3,684,910.14	5,056,897.59
无形资产	62,454,138.78	64,526,664.02
其中：数据资源	0.00	0.00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0.00	13,594,222.79
长期待摊费用	5,524,119.45	5,149,218.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5,537,949.83	6,241,029.0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763,766.81	7,241,605.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49,023,951.37	534,555,515.63
资产总计	2,108,168,862.08	2,051,650,370.6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9,853,594.44	30,031,277.7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49,765,018.17	221,306,919.20
应付账款	231,453,584.17	253,813,947.74
预收款项	272,000.00	0.00
合同负债	2,801,811.55	2,655,552.2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2,265,587.33	33,309,600.11
应交税费	4,525,664.86	8,959,601.57
其他应付款	5,752,164.46	5,805,356.9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36,522.41	1,716,922.85
其他流动负债	8,630,464.44	8,096,742.01
流动负债合计	606,656,411.83	565,695,920.4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324,614,654.79	333,482,300.03
其中：优先股	0.00	0.00
永续债	0.00	0.00
租赁负债	2,126,272.04	3,697,593.0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6,335,481.07	18,040,121.34
递延所得税负债		339,707.9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43,076,407.90	355,559,722.42
负债合计	949,732,819.73	921,255,642.8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2,586,772.00	111,933,003.00
其他权益工具	50,964,738.22	52,777,509.17
其中：优先股	0.00	0.00
永续债	0.00	0.00
资本公积	715,853,809.25	695,989,385.13
减：库存股	24,768,168.49	24,768,168.49
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专项储备	5,128,228.90	4,674,202.91
盈余公积	39,579,720.66	39,579,720.6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56,055,157.68	244,128,139.1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155,400,258.22	1,124,313,791.54
少数股东权益	3,035,784.13	6,080,936.2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58,436,042.35	1,130,394,727.8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108,168,862.08	2,051,650,370.66

法定代表人：陆宝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陶珏　　会计机构负责人：邵月琴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70,430,176.18	219,469,810.07
其中：营业收入	270,430,176.18	219,469,810.0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67,953,391.85	204,270,753.88
其中：营业成本	230,788,483.77	177,843,456.8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788,758.74	1,630,565.38
销售费用	4,083,959.65	3,249,586.58
管理费用	17,225,044.04	11,188,590.44
研发费用	10,751,635.04	9,771,705.63
财务费用	3,315,510.61	586,848.97
其中：利息费用	3,904,366.98	4,337,975.02
利息收入	580,202.07	3,903,463.25
加：其他收益	4,612,993.48	3,277,974.1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30,773.18	228,471.9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0.00	0.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0.00	0.0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46,747.34	1,399,673.7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918,893.57	−2,116,672.5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2,355.66	−500,702.4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973,836.24	17,487,800.95
加:营业外收入	29,648.81	3,434.00
减:营业外支出	30.19	2,865.4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003,454.86	17,488,369.47
减:所得税费用	1,191,836.69	1,616,327.4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811,618.17	15,872,042.0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811,618.17	15,872,042.0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0.00	0.00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927,018.52	16,133,927.69
2.少数股东损益	−115,400.35	−261,885.6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00	0.0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00	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0.00	0.00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0.00	0.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0.00	0.00
5.其他	0.00	0.00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0.00	0.00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0.00	0.00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0.00	0.00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0.00	0.00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0.00	0.00
7.其他	0.00	0.0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00	0.00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811,618.17	15,872,042.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927,018.52	16,133,927.6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5,400.35	−261,885.6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077	0.202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056	0.202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陆宝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陶珏　　会计机构负责人:邵月琴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4,071,683.80	102,637,502.1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70,105.65	249,008.5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70,353.61	5,939,009.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6,212,143.06	108,825,520.4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0,171,172.40	106,964,191.6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4,003,284.48	49,542,073.69
支付的各项税费	7,109,993.30	10,664,365.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17,459.86	26,882,804.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7,601,910.04	194,053,435.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610,233.02	−85,227,914.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1,000,000.00	4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83,045.34	247,013.7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5,600.00	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297,448.70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7,616,094.04	40,247,013.7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656,667.85	23,937,262.9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8,000,000.00	125,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0,656,667.85	148,937,262.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040,573.81	−108,690,249.2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9,800,000.00	49,8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31,163,584.3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800,000.00	80,963,584.3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0.00	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27,658.34	688,766.6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0.00	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66,240.00	21,350,001.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93,898.34	42,038,767.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206,101.66	38,924,816.6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00	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775,760.87	−154,993,347.2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4,831,651.42	739,515,926.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8,607,412.29	584,522,578.76

(二) 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04月26日

证券代码:688233　　证券简称:神工股份

锦州神工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05,844,314.91	58,320,271.69	81.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510,674.09	1,461,563.89	1,850.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754,046.41	995,818.12	2,586.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759,150.71	34,222,489.38	33.7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0.01	1,6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	0.01	1,6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8	0.08	增加1.50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合计	5,620,221.52	5,241,295.49	7.2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31	8.99	减少3.68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014,826,276.03	1,992,903,335.46	1.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821,589,793.43	1,792,961,454.97	1.60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5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741,579.9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1,486,984.38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458,179.5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5,258.14	
合计	1,756,627.68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	81.49	主要系公司订单增加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50.70	主要系营业收入增加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86.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71	主要系销售回款增加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600.00	主要系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加所致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600.00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96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更多亮照明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7,003,560	21.73	0	0	无	0
矽康半导体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550,301	20.87	0	0	无	0
北京航天科工军民融合科技成果转化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641,705	4.49	0	0	无	0
温州晶励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